

2010年监理工程师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命题点（62）监理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7_9B_91_c59_645557.htm "by2"> 命题点54 建设工程保修 1

1. 保修范围和内容 房屋建筑工程的保修范围包括：地基基础工程，主体结构工程，屋面防水工程，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，供热与供冷系统，电气管线、给排水管道、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，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。百考试题。

2. 质量保修期 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当事人双方应针对不同的工程部位，在保修书内约定具体的保修年限。考试.大.当事人协商约定的保修期限，不得低于法规规定的标准。国务院颁布的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明确规定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：基础设施工程、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，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；屋面防水工程，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、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，为5年；供热与供冷系统，为2个采暖期、供冷期；电气管线、给排水管道、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，为2年。3. 质量保修责任.考试.大 属于保修范围、内容的项目，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的保修通知起7d内派人保修。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，发包人委托其他人修理。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时，承包人接到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。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，应当按照《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》的规定，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。由原设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，承包人实施保修。来源：考试大 质量保修完成后，由发包人组织验收。

4. 保修费用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颁布后，由于保修期限较长，为了维护承包人的合法权益，竣工结算时不再扣留质量保修金。保修费用，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。

百考试题网校2010年注册监理工程师考前网上辅导招生简章
相关推荐：监理工程师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命题点（61）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